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2 - 01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4月26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及传真方式于2022年4月15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及第四节“公司治理”部分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广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13 号），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望科技”）2017-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等进行了专项审计。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 2017-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亚会专审字（2022）第 01610011 号），筑望科技 2017-2019 年度预付账款账务处理的差异金额为 2,378.84 万元。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影响 2021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净利润增加 157.42 万元，对 2021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不会造成影响。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56,869.0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15%；

营业利润-46,603.2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99.88%；利润总额-46,518.6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86.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187.1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44.01%。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为此公司董事会拟决定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该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登载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